

深圳美丽生态新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公司董事会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12 月 7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 2016 年 12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会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聘任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公司原审计机构为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特殊普通合伙），因其审计团队已经连续多年为公司提供年度审计服务，为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节省费用，同时更好的适应公司未来业务发展需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意公司聘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公司已就更换审计机构事宜与亚太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并对亚太会计师事务所多年为公司服务的勤勉尽职表示感谢。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勤万信”）成立于 1992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单位。拥有一批具备财务、会计、审计、税务、金融、IT、管理咨询等方面知识和经验的专业人员，现有从业人员 1356 人，其中，注册会计师 431 人，拥有资深注册会计师 8 人，注册会计师行业领军人才 14 人。已形成一支职业道德优良、整体业务素质良好、人才结构合理的执业队伍。中勤万信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国有特大型企业审计、金融相关业务审计、银行间交易商协会会员等特许资质，为国内规模较大、资质较全的综合型事务所之一。中勤万信 2015 年在全国百家会计师事务所中排名第 27 位。

本次聘请审计机构的服务包括 2016 年度财务审计和 2016 年度内控审计，审计总费用 140 万元人民币。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二、《关于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方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对八达园林 4.5 亿担保变更授信银行的议案》；

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 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八达园林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贷款 4.5 亿元的授信提供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根据八达园林自身经营和融资的需要，现将“为八达园林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贷款 4.5 亿元的授信提供担保”，变更为“为八达园林向银行申请贷款授信提供担保”，不限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分行，授信及担保额度不变。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四、《关于子公司银行授信中对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签署相关文件授权延期的议案》；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2016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为子公司八达园林向银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分别不超过 3.5 亿人民币和 4.5 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5 年。公司为八达园林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担保，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此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分别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8 月 26 日和 2016 年 3 月 19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和《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截至目前，对董事长的授权期限将满，根据八达园林自身经营发展的需要，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此担保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

件，授权期限分别延长至各自担保期满为止。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五、《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授信及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的议案》；

浙江深华新生态建设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深华新”)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为了维持其日常业务开展需要，浙江深华新拟向银行申请授信，授信额度不超过 1 个亿人民币，期限不超过 5 年，公司拟为浙江深华新上述银行授信提供担保。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决定公司为浙江深华新提供累计不超过 1 个亿的具体银行融资担保事项，并授权董事长在此授权额度内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授权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担保期满为止（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六、《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 2016 年 12 月 10 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巨潮资讯网《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6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深圳美丽生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9 日